

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出发，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认真贯彻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审慎、科学决策，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开展董事会的各项工作，切实保障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和 2021 年工作重点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1,008,469,364.93	1,100,355,767.70	-8.35%	971,826,06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3,458,183.84	153,698,369.14	6.35%	86,754,55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5,988,313.97	153,846,576.01	1.39%	83,959,76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6,282,411.17	157,562,209.34	5.53%	93,515,090.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953	1.8155	-6.62%	1.02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953	1.8155	-6.62%	1.02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2%	32.44%	-15.22%	23.29%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679,100,411.20	1,020,911,892.42	64.47%	889,647,39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475,394,198.68	545,075,890.83	170.68%	413,000,590.84
----------------------	------------------	----------------	---------	----------------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开局以来，公司外部环境发生着深刻的变化，全球新冠疫情持续蔓延、世界经济衰退、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消费需求下滑等，都为公司经营带来了诸多不确定性。公司一方面强化风险意识，及时调整经营策略，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所面临的当前挑战；另一方面加快技术创新步伐，优化战略布局，积极应对全球格局变化所带来的长远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在危机中克难奋进，总体经营业绩符合行业基本情况，并为未来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846.94 万元，同比下降 8.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345.82 万元，同比增长 6.35%。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未能实现持续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全球新冠疫情持续蔓延所造成的下游消费需求下滑，尤其是在各国加强疫情管控措施后，人员出行受阻降低了对防晒护肤品的消费需求。同时，全球对洗涤、消毒杀菌类日用化学品的消费在新冠疫情爆发后显著提高，促进了公司合成香料类产品的销售。随着公司行业地位的稳步提升，以及部分产品产能利用率的进一步提高和成本费用管控进一步取得成效，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水平进一步提高；此外，国家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等减税降费措施，也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公司报告期内的净利润水平。

市场与营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协调上下游积极应对全球新冠疫情影响。面对外部环境的不利局面，开拓思路、锐意进取，在为现有客户持续提供优质服务的同时，进一步加大新客户开发力度，并取得了一定进展。此外，为完善客户服务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快了应用与配方实验室建设；同时，为提升对市场行情判断的专业性、持续性和前瞻性，成立了市场部，专职推进和落实公司产品战略。

生产管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遵循“安全、环保、质量、成本”八字方针开展各项工作。通过持续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安全管控措施和责

任、提升自动化控制水平、优化环境治理等措施，为 2020 年度的平稳生产打好基础。2020 年初国内爆发新冠疫情，公司积极按照地方政府防控要求落实相关防控工作，成为当地首批复产企业，国内疫情未对公司的生产造成重大影响。此外，公司持续开展现有产品线的生产工艺优化工作，在降低三废排放、提升产品收率和节能降耗等方面成效显著。

项目建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马鞍山科思 25,000t/a 高端日用香原料及防晒剂配套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其中阿伏苯宗（AVB）生产线及配套基础设施于 2020 年 10 月竣工并进入试生产阶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配置公司资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终止了马鞍山科思 25,000t/a 高端日用香原料及防晒剂配套项目（一期工程）中的香豆素生产线建设，调整建设马鞍山科思 25,000t/a 高端日用香原料及防晒剂配套项目（二期工程）中的水杨酸异戊酯和水杨酸正戊酯生产线，及马鞍山科思 14,200t/a 防晒用系列产品项目中的辛基三嗪酮生产线和中试装置。其中，辛基三嗪酮（EHT）生产线已于报告期末开工建设。

技术创新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扩大和加强研发队伍，并将研发中心与产品发展部合并后升级为研究院，进一步提升了整体研发实力和创新活力。公司继续围绕现有核心技术和总体发展战略，开展市场导向的新产品、新工艺开发，在合成香料、新型防晒剂及其他化妆品原料领域的新产品、新工艺开发方面取得了有益进展；报告期内，新增专利申请 23 项（其中发明专利申请 11 项），获得专利授权 24 项。

二、2020 年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有会议决议都合法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	------	------	------

1	第二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0 年 2 月 10 日	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关于确认 2017 年度-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3、《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	第二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0 年 4 月 21 日	1、《2019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6、《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远期结汇/售汇交易的议案》； 7、《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8、《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20 年 8 月 3 日	1、《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议案》；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

			案》； 6、《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7、《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0 年 8 月 21 日	1、《关于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0 年 9 月 1 日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0 年 9 月 18 日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关于修改<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改<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改<对外投资与资产处置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

			案》； 10、《关于修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修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13、《关于制定〈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0 年 10 月 22 日	《关于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8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0 年 11 月 23 日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召集及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召集股东大会、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全年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1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2 日	1、《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

			案》； 5、《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6、《关于向银行申请办理远期结汇/售汇交易的议案》。
2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8 月 19 日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9 月 30 日	1、《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改〈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改〈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改〈对外投资与资产处置管理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4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2 月 9 日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专门议事职能，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提高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质量。2020 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别就定期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募集资金使用、补选非独立董事等事项，召开了 5 次审计委员会、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 次提名委员会和 2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独立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0 年，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就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募集资金使用、利润分配预案、补选非独立董事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或事前认可意见。

三、2021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重要作用，着重从如下方面扎实做好工作：（1）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2）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努力推动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3）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4）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并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好互动关系；（5）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优化公司战略规划，确保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020 年，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站在新的平台上，同时面对当前的机遇与挑战，公司董事会将带领管理层不断锐意进取，开创公司发展的新局面；同时，将时刻保持对资本市场的敬畏之心，严格贯彻执行各项监管要

求，规范经营，持续做好信息披露、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等各项工作。

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